



# 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 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人：广东省肇庆监狱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 温馨提示

- 一、 本公司全面启用网上系统进行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站（<https://www.chengezhao.com>）进行注册购买。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报价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报价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 二、 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响应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四、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供应商响应时应对评分标准的评分项做相应的索引（速查表），以便评委评阅响应文件。
- 五、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报价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七、 对于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的，磋商（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说明报价理由，如不能按磋商（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材料未能进行有效证明的，磋商（谈判）小组将视为该报价为“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并进行报价有效性的认定。
- 八、 如响应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 如响应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
- 十、 供应商（含产品制造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报价的，请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 十二、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请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响应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项目公告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 5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20-
第四章 评定办法 .....	-20-
第五章 合同书 .....	-4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0-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

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31810.04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931810.04

### 说明

1. 具体服务需求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书》。

2. 报价内容：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运营管理人工工资及福利、药剂采购配置费、化验检测费、污泥运输处置费、设施设备更换/检修维护费、办公用品费、管理费用、税金、交通、网络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等一切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服务年限为 2 年，合同期满后需保证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标，有序交接给采购人或下个运营维护服务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

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国家有关规定调整相关网站信息公布渠道的，以最新渠道查询结果为准）。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其他要求：

1）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已按要求办理登记及成功获取本采购文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11日至2025年06月18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

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报名登记并领取采购文件。

（1）磋商文件、平台使用等费用 0.00 元（人民币）。

（2）“诚E招”注册方式详见【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登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3.1.1”；“购买文件、支付及下载文件”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3.2”。

（3）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领取采购文件即完成报名登记。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6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六楼2号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6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六楼2号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文件可采用网上电子系统获取方式：

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的登记、文件的购买与下载。供应商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报价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报价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8:30-17:30（工作日）。费用支付方式：本项目免费提供。

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可提供纸质采购文件，如需纸质采购文件，请在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段内到我司现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820室，联系人：何小姐13560121758）领取。如需邮寄（到付），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3、公告发布媒体：

广东省肇庆监狱门户网站 (<http://zqjy.gd.gov.cn/>)、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相关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城中街道汶塘路 1 号

联系方式：黄小姐 0758-317386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423 号远晖商厦 8 楼

联系方式：何小姐 13560121758（邮箱 [hexh@gcbidding.com](mailto:hexh@gcbidding.com)）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晋刚、池锦俊、巫克纯、吴松浩、李秀凤、何晓虹

电话：何小姐 13560121758（邮箱 [hexh@gcbidding.com](mailto:hexh@gcbidding.com)）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项目	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2025-2027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预算：931810.04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本项目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因此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		
2.1	采购人	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四会市城中街道汶塘路1号		
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820室 联系人：何小姐 联系方式：13560121758 联系邮箱：hexh@gcbidding.com		
2.3	磋商供应商要求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相关要求		
4.2	成交服务费	<b>支付标准：</b> 根据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委托代理服务协议有关约定，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以差额定率累进法折扣80%计算收取，差额定率累进法计费基数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金额作为计费基数，本项目类型为 <b>服务类</b> 。 <b>支付费率：</b> 差额定率累进制费率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740 1962 1273 2024"><tr><td>成交金额（万元）</td><td>服务采购</td></tr></table>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采购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采购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table border="1" data-bbox="740 282 1272 412"> <tr> <td data-bbox="740 282 1024 344">100以下</td> <td data-bbox="1024 282 1272 344">1.5%</td> </tr> <tr> <td data-bbox="740 344 1024 412">100-500</td> <td data-bbox="1024 344 1272 412">0.8%</td> </tr> </table> <p data-bbox="603 427 1404 521"><b>支付方式:</b> 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并将电汇凭证(回单)上传至“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p> <p data-bbox="603 551 1206 584"><b>成交服务费可使用电汇办理, 汇款账户信息如下:</b></p> <p data-bbox="603 613 1082 647"><b>收款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p> <p data-bbox="603 676 1026 710"><b>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b></p> <p data-bbox="603 739 957 772"><b>账号: 3110910037672511169</b></p> <p data-bbox="603 801 971 835"><b>请备注: “项目简称-服务费”</b></p>	100以下	1.5%	100-500	0.8%
100以下	1.5%					
100-500	0.8%					
6.2	提疑截止时间	同本项目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10.4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无				
12.1	备选方案	本次采购不接受备选方案				
13.1	联合体磋商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4.1	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p data-bbox="603 1223 783 1256"><b>资格证明文件:</b></p> <ol data-bbox="603 1290 1404 1451"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与采购公告要求一致。</li> <li>2. 除上述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li> </ol> <p data-bbox="603 1485 1404 1765">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 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 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 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 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p> <p data-bbox="603 1798 783 1832"><b>资信证明文件:</b></p> <ol data-bbox="603 1865 1062 1966"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如有);</li> <li>2. 资信等级证书复印件(如有)。</li> </ol>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以上资信证明文件应提供完整并有证明单位印章,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15.1	证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相关指引内容
16.1	磋商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设置磋商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设置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为<b>人民币 0.00 元</b>,磋商保证金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具体要求如下:</p> <p>(1) 磋商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p> <p>交纳办法如下:</p> <p>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账户;</p> <p><b>收款单位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p> <p><b>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b></p> <p><b>账号: 3110910037672511169</b></p> <p>请在银行进账单事由栏中注明: <b>“项目简称-磋商保证金”</b></p> <p>2)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p> <p>①采用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p> <p>②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必须与初始报价响应文件一并提交。</p> <p>③有效期超过响应(磋商)有效期 30 天。(银行保函有效期必须不少于 120 天)</p> <p>3)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担保函外,不收取其</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他任何形式的磋商保证金。
17.1	磋商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1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 <b>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U盘一份</b> ，电子版响应文件应为已签字盖章正本扫描PDF版本和可编辑的word版本（供应商可把所有的电子文件拷贝在一个U盘并标识公司名称以U盘形式 <b>密封</b> 递交），所有响应文件概不退还。 为方便磋商记录，供应商还应将一份《报价一览表》、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有） <b>单独密封</b> 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 <b>报价信封</b> ”字样。
19.4	样品	无
20.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相关要求。
23.1	磋商小组人数	3人或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评委不超过评审委员会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26.4	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应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
27.1	履约保证金	合同价的5%。详见用户需求书及合同条款要求。
六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加盖公章的纸质文件（如时间较紧张，可以先将其PDF版文件发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并将其纸质文件随后送达，代理机构接收质疑文件时间以纸质文件或PDF版文件先送达时间为准），请将其word版文件发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以便于回复。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疑。</p> <p>联系人：吴先生</p> <p>联系电话：16620576633</p> <p>电子邮箱：wush@gcbidding.com</p> <p>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423号远晖商厦8楼</p> <p>具体质疑相关规定参照《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p>
七	其他要求	<p><b>原件递交要求（如有）：</b>如项目要求按照本文件第四章评定办法相关要求提交原件的，作为评审依据的一部分；原件相关规定如下：</p> <p>1) 原件无需密封，直接携带至现场，原件包封套上应写明以下内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p> <p>2) 原件的递交与领回：原件签收表</p> <p>递交：供应商现场填写原件签收表，工作人员核对后给复印件留存。</p> <p>领回：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了的原件将于评审结束后按照通知领取，领取时领取人必须携带原件签收表复印件前来领取原件。</p> <p><b>其他：</b>采购文件注明原件备查的，则表明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原件进行核查。</p>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评审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答疑会	不组织
	现场踏勘	不组织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	否
	公告发布媒介	广东省肇庆监狱门户网站（ <a href="http://zqjy.gd.gov.cn/">http://zqjy.gd.gov.cn/</a>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a href="https://www.chengezhao.com">https://www.chengezhao.com</a> ）、中国招标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a> ）。 在不同媒体发布的同一政府采购信息内容、时间不一致的，以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 供应商须知总则

### 1、 适用法律及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的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本次磋商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本次磋商的监管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磋商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 3) 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定办法中初步审核的供应商。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或磋商（谈判）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一、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 5、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构成

5.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用户需求书
- 4) 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定办法
- 5) 合同书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7)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如有）
- 8) 评审委员会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对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如有）

## **6、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 6.1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 6.2 供应商要求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 6.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 6.4 澄清的内容是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7、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 7.2 当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7.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修改文件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二、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8、 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

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除非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响应文件目录及内容每页须顺序编写页码。

##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并对本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本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0.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如未按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0.4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注意本次采购对多包采购的规定，多包采购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5 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不可拆卸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0.6 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号条款不允许负偏离，非★号条款允许的负偏离项数及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号条款为重要技术指标，▲号条款的负偏离规则见《评定办法》或者《采购需求》相关内容。

## 11、 磋商报价

11.1 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响应文件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文件。

11.3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磋商供应商的管理水平、磋商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磋商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

价应包含完成本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采购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但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成本的价格进行报价。

1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1.6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 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13、 联合体**

13.1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磋商供应商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磋商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采用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 **15、 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本采购文件是否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保证金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到账为准。凡未按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报价，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6.3 磋商保证金有效时间：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本次磋商有效期一致。

16.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

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同时向本公司提交磋商保证金退还时的银行信息（收款人、账号、行号、开户银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的，本公司不承担退款延期所产生的超期资金占用费。项目终止并已经收取磋商保证金的项目，我公司在终止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磋商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利息。我公司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具体办理流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6.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从磋商结束之日起计算，本次采购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其磋商保证金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磋商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 18、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报价一览表、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优惠声明（如有）。本次磋商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如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明书)、报价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与响应文件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8.2 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供应商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响应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卸的方法的装订,对未经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承担。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必须密封和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_\_\_(磋商时间)\_\_\_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 为方便磋商记录,供应商还应将一份《报价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及报价优惠声明(如果有的话)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19.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4 要求在磋商时提交样品的,应在样品上标明磋商供应商名称。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20.1 截止时间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首次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1.1 在本次磋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2.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需要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2 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22.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 **四、磋商程序及步骤**

##### **23、竞争性磋商小组**

23.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按规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均依法于评审工作开始前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或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除本采购文件另有规定，评审专家将从依法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3.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磋商顺序（按递交响应文件的先后次序进行抽取磋商顺序），集中与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4、磋商代表**

24.1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磋商，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代表经磋商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加磋商。

##### **25、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 在正式磋商前，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程序。

##### **26、磋商**

26.1 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与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并提供必要的修正时间。

26.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对原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商务、价格修正，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及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准。不按要求签署或逾时不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磋商，放弃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的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 26.4 最后报价

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磋商供应商，要求磋商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最后报价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不可变动的最终价格。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5 如有需要，磋商小组可进行多轮磋商，直至最终确定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如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无需修改，可直接要求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26.6 磋商小组审核完最终报价后，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7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27 保密

27.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 五、成交与签订合同

### 28、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特殊情况按本须知29.3的规定执行。

### 29、签订合同

29.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4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9.5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6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六、质疑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有关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七、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八、适用法律**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和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注：

(1)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指标，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响应无效；

(2) 标注有“▲”号的条款为关键指标项或服务要求，负偏离将严重影响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条款；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性指标项。

(3) 供应商必须对所有服务进行响应。

##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2025-2027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 2、项目地点：广东省四会市城中街道城北社区汶塘路1号
- 3、项目采购预算金额931810.04元，合同服务年限为2年，合同期满后需保证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标，有序交接给采购人或下个运营维护服务方。

## 二、运营管理范围、内容及目标

### (一) 运营管理范围

#### 1、监狱污水处理站

主要负责处理监仓、行政办公、宿舍等排放的生活污水和少量监狱医院排放的废水，通过市政收集管网输送至厂内处理，设计规模1500m<sup>3</sup>/d，占地约450平方米。污染物以COD、氨氮、磷、悬浮物、大肠杆菌为主，其生化性较好、氮磷比均衡。污水厂核心工艺为A<sup>2</sup>/O工艺，具体的工艺流程为“进水-集水井-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接触氧化池一-接触氧化池二-快混池-慢混池-沉淀池-消毒池-明渠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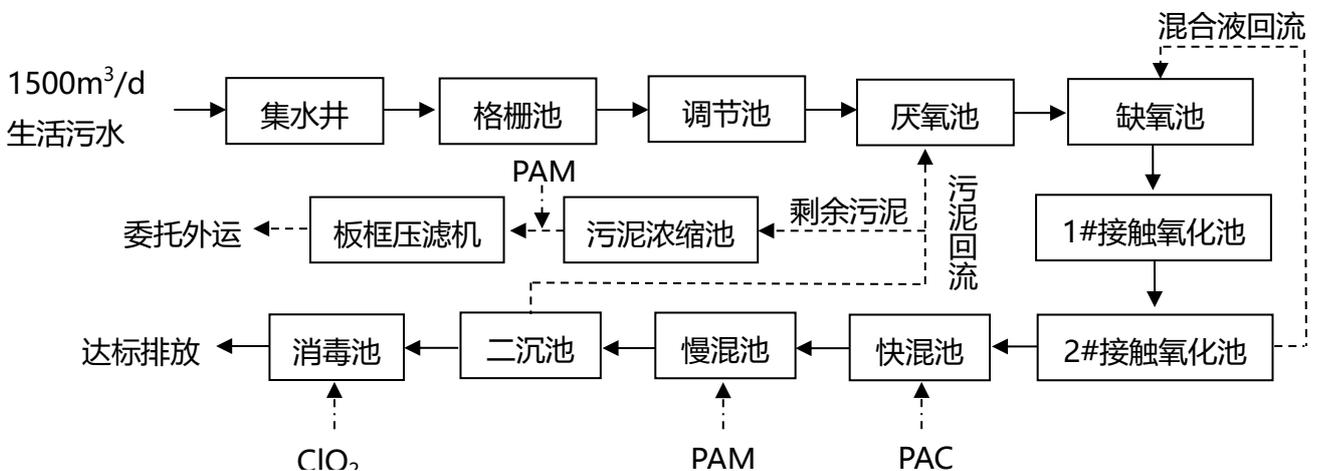


图 1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 2、监狱医院污水处理站

监狱医院污水处理站主要负责处理监管区内监狱医院排放的污水，通过收集管网输送至监狱污水处理站内处理，设计规模50m<sup>3</sup>/d，占地约45平方米。污水厂核心工艺为二级生化工艺，具体的工艺流程为“进水-格栅井-初沉调节池-水解酸化池-生物接触氧化池-斜管沉淀池-消毒池-脱氯池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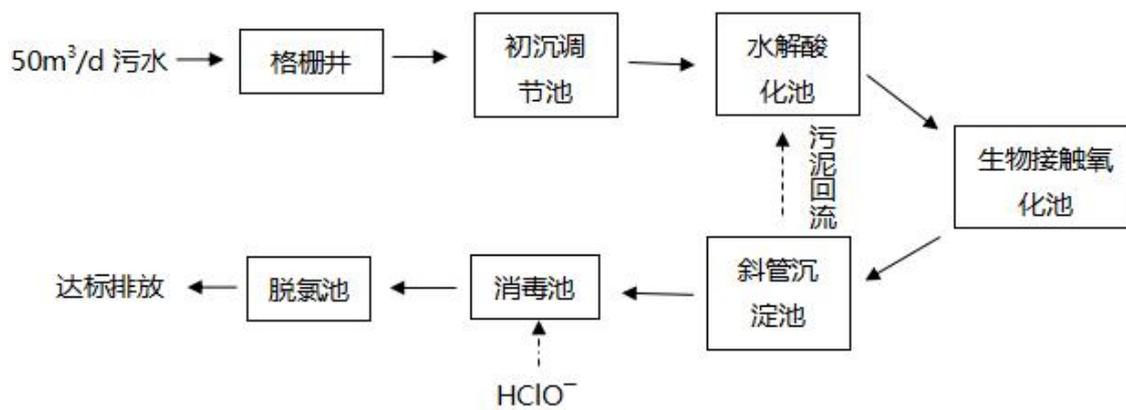


图2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 (二) 运营管理内容

1、监狱污水处理站管理和污水排放：培植污水处理池菌种，定期清理隔油池和池内污泥，进行设备（设施）日常检查和维护，定期检（监）测排放的污水是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详细见下面表1）

指标如下表：

表1 本项目进水及排放指标

单位：除 pH 外，其余为 mg/L

污染物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pH	SS	氨氮	TP
进水指标	≤350	≤250	6-9	≤220	≤40	≤10
排放指标	≤90	≤20	6-9	≤60	≤10	≤0.5

### 2、监狱医院污水站运营管理指标

如下表：

表2 本项目排放指标

单位：除 pH 外，其余为 mg/L

污染物	COD	BOD <sub>5</sub>	pH	SS	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沙门氏菌、 志贺氏菌
排放指标	≤250	≤100	6-9	≤60	2-8	5000	-

(1) 培植污水处理池菌种（使用二级生化+消毒及以上工艺，定期添加菌种并确保生化池菌种生长正常且生长效果良好）；定期检查配药桶内药剂液位、定期投加药剂；定期打扫污水站卫生：清扫垃圾、清理格栅井和池内污泥，定期巡查排污渠道并清理排污渠道内的杂物；建立完善的污水处理站运行技术台账并做好记录。

(2) 污水排放及处理：提供污水处理所需的消毒药剂（含氯消毒剂），定期检(监)测排放的污水是否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排放标准。

(3) 成交供应商需安排专业维修工程师到现场（每周一次及以上），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有其他突发情况成交供应商需及时响应，并在2小时内给予提供处置方案；

3、建立完善的污水处理站运行技术台账；

4、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进行一次彻底清理抽取池内污泥及杂物，以后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彻底清理；

5、每月定期巡查排污渠道并负责清理排污渠道内的杂物（排污渠道范围为污水站出口至监狱南渠）；

6、成交供应商每天（至少2次，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时提出检测要求）使用检测试剂/纸现场对监狱污水处理站水质进行自检，检测现场拍摄取样及自检结果照片，附图在水质检测记录台账中。水质检测位置包括污水处理站进水口及总出水口，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指标：

PH、COD<sub>cr</sub>、NH<sub>3</sub>-N、TP；

7、成交供应商须建立完整的水质检测记录台账，内容包括每月进行的第三方水质检测结果及每日进行的现场水质自检结果，次月10日前汇总报送至采购人。

8、成交供应商负责污水处理所用药剂的采购并承担相应费用，做好药剂调配及添加工作，所使用药剂必须符合相应国家标准。建立完整健全的药剂使用台账，登记好药剂使用品类、时间、用量，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采购人。

9、成交供应商须及时疏通排污管道及清理格栅池杂物，定期对污水系统的管网、通道进行清淤、清洗，保证全部管网畅通无堵塞，并对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垃圾进行现场处理，将垃圾及压缩后的污泥运输到相应专业场所进行处理，并承担相关处理费用；严禁将垃圾、污泥露天堆放，按规范标准（经处理污泥含水率不超过80%）脱水后的污泥须放置在指定区域，由成交供应

商统一运至专业的污泥处置场所进行处理，并承担相关处理费用；

10、成交供应商须定期对沉淀池进行日常维护清理，包括清理污泥及清洗斜管；对老旧/损坏的厌氧池、好氧池填料及沉淀池斜管进行更换，并承担相关材料费用、更换费用；

11、成交供应商须要对污水处理站各个设备间、水池、潜污泵、管道系统、全部设施设备进行全天候运营维护（含日常保洁和管网清洁）、检修并承担相应费用，若设施设备出现故障，成交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处理，及时查明故障并恢复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转，保证采购人整个污水处理系统长期稳定进行污水处理，保证不偷排，污水不溢流；如无法及时完成维修，成交供应商须有应急处理方案，并提供对应设备临时替换使用；如出现有设备经维修，仍无法正常运转实现功能，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维修凭证；如确有无法维修或已无维修价值的情况出现，则由成交供应商及时向采购人进行情况说明，采购人视实际情况进行处理。设备损坏期间成交供应商须有应急处理方案，并提供对应设备临时替换使用；

12、成交供应商每月对污水站所有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建立维护保养登记台账，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每日对排污设施设备、管道、污水站安全情况进行巡查，建立完整健全的运营巡检台账，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采购人。

13、成交供应商在运维过程当中的技术处理、人员派遣、设备维护保养方面需达到本项目需求的要求，在运行期间保证排放水质无超标、无异常，不得污染周边环境，达到规定排放要求；运营期满后需保证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标，有序交接给采购人或下个运营维护服务方；

14、成交供应商须及时进行清洁扫除，运营期间负责整个污水处理站区域卫生清洁工作，保证现场及办公区域环境的整洁。每周清理污水处理站区域落叶，防止落叶堆积滋生病菌、造成消防隐患；

15、成交供应商制定健全完整的污水处理站运营工作管理制度、岗位人员职责，完成制度上墙工作，严格按照管理制度进行日常运营工作管理；

16、成交供应商须每年一次邀请专业检测公司上门检测污水站流量计量器计量是否准确，是否合格，并提供检测结果证明，如有偏差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校对。签订合同后先检测一次污水流量计量器，以后每年度检测一次，检测费用、校对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 （三）运营目标

1、按时每个月向监狱通报运行情况，提交与本项目有关的报告、数据、资料台账。

2、监狱污水处理站在约定进水水质条件下，确保所有进场污水全部经过处理排放的出水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3、监狱医院污水处理站确保所有进场污水全部经过处理排放的出水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排放标准。

### 三、报价要求

污水处理站运营管理服务费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运营管理人工工资及福利、药剂采购配置费、化验检测费、污泥运输处置费、设施设备更换/检修维护费、办公用品费、管理费用、税金、交通、网络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等一切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成交供应商应自行估算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及合理利润，合同实施过程中除水费电费外，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除采购人另行实施项目改造需要成交供应商参与的）。

### 四、付款方式及有关要求

1、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成交供应商应于次月10日前将上月相关的请款资料提交采购人，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并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相应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运营服务费。

2、成交供应商必须每月提供出水水质合格的检测报告及台账等相关请款资料，采购人结合考核评价情况按月支付污水处理站运维服务费；付款之前，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当月的水质检测合格报告，达标的情况下，采购人正常支付运营费用。

3、成交供应商每月定期委托具有水质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出具水质检测报告，水质检测报告结果显示合格则视为当月排放水质达标；如不合格，则视为当月排放水质不达标。如当月排放水质不达标，成交供应商须积极整改直至达标，期间须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第三方水质检测，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进行水质检测需要提前1天向采购人相关人员报告，由采购人人员与成交供应商、第三方检测公司一同进行现场取样。

4、如出现偷排、溢流等现象，导致被发现投诉或环保部门处罚等，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如发生安全事故或一个年度内累计2次排放水质不达标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向成交供应商追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 五、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须向监狱支付合同价5%的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完成合同义务30个日历天内，监狱一次性无息退还保证金。

2、如成交供应商逾期未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监狱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如因此造成监狱需要重新招投标等损失的，监狱保留追究权利。

### 六、相关协作

1、在运营服务期间，成交供应商有义务接受采购人咨询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或主动告知采购人相关的新环保法律法规，并协助提供资料。成交供应商应主动告知承担采购人有关环保部门的通知、通告。

2、若成交供应商没正常开机运行或违反规范操作而造成的水质超标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因水质超标所带来的一切责任。

3、运营期间，在正常操作下设备损坏，成交供应商必须主动（1小时内）通知采购人并做好台帐（运营巡检台帐）记录，成交供应商维修人员2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

4、成交供应商应定期保养设施设备，以确保设备正常运作，严格按各设备保养手册执行并登记维护保养登记台帐，每月报送至采购人，保养工具及保养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成交供应商负责完善污水站内的管道及设备的标识、标牌，确保其齐全、醒目、指向明确、不易损坏污染或丢失，同时特别针对化学品使用与储存加强防护措施；

6、成交供应商负责对污水生物菌种进行补充投加及培养；

7、成交供应商负责管理污水处理站内药剂库房、电房、办公室的管理，药剂库房需通风透气，确保安全存放，外部必须设置明显的警示牌。

## **七、人员配置要求：**

1、须配置1名运营主管（持有初级或以上环境类工程师证书、污废水处理工证书，三年以上同岗位工作经验，需提供工作经验证明。运营主管每半个月至少一次到污水处理站，负责现场污废水处理工艺调整、菌种培养，保证污水站正常运转，污水稳定达标排放）；3名运营操作工（常驻现场，持有污废水处理工证书或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人员技能培训合格证书，一年以上同岗位工作经验，需提供工作经验证明，负责现场设备运行、设备管道等附属设施日常维保、污泥处理、日常水质自检）；要求项目团队中至少有一人持有电工证，负责定期维保和机电抢修。

2、本项目全年无休，运营人员24小时在岗，8:30-17:30至少有2名运营人员同时在岗，17:30-次日8:30至少有1名运营人员在岗值班。出现突发情况成交供应商须在30分钟内响应，并视情况增派人员，在2小时内提供应急处置方案。

## **八、双方责任义务**

### **1、采购人责任义务**

- (1) 负责供应废水处理系统运营管理所需的水、电。
- (2) 负责向运营方提供工作场所，提供一间办公室给管理方使用。
- (3) 按合同约定时间和金额支付运营管理费用。

### **2、运营管理方责任义务**

- (1) 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规及环境保护法规有关规定；
- (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污水处理工艺相关规范和操作规程，做好污水处理站日常运营管理、维护及巡查工作，保证污水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 现场须配备必要的安全保护设施和消防设施；在进行高空、池面、水下和受限空间等危险作业时，应当有专人进行监护，下井作业前进行充分通风以及有害气体检测并佩戴防护面罩；易发生事故处应设有警示牌，在现场明显位置应配备防护救生设施及用品。
- (4) 岗位人员须配备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耐酸碱橡皮手套、橡胶耐酸碱服，护目眼镜、防毒面具、救生衣、救生圈、安全绳等防护救生用品等）；应定期检查和更换上述防护用品，制作个人防护用品检查台账，以备查用。
- (5)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成交供应商须完成现场各设备间、功能区域、水池洞口等位置标识标牌的设置，保证污水处理站现场工作流程清晰明确；
- (6) 各工艺段操作规程，工艺参数和工艺调整的范围和程序均应上墙，运行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执行到位；
- (7) 各岗位工作人员职责明确，具备污水处理操作工证；现场运营值班人员须听从采购人管理，完成采购人交代的工作任务；
- (8) 要求设备整洁，基础稳固，结构完整无缺件、润滑良好、计量仪表灵敏可靠、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有效，设备效能稳定正常；
- (9)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进行期间应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安全培训，在执行本项目期间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纠纷等一切事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10) 若因污水排放不达标对周边环境、居民生活造成破坏或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关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11) 负责对渣质和干污泥进行打包、堆放及清运处理操作
- (12) 成交供应商需要在正式进场提供运维服务前办理年保险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80 万元（年保额大于本项目两年采购预算金额 3 倍）的场所责任险（公众责任保险）。

## 九、维修保养

1、运营管理方需负采购人现有设备维护保养之责，每月按设备保养手册要求对机械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建立维护保养登记台账，确保设备正常运行。运营管理方每月对排污设备设施、管道进行巡查，建立巡查记录台账，维持废水处理厂之环境与安全。

### 2、运营维护要求

- (1) 提升泵房

- ①根据进水量及工艺运行情况，调节水量，保证处理效果。并确保不淹泡格栅间或水泵禁止处于干运转状态。
- ②水泵在运行中，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巡回检查制度，确保各种仪表显示正常、稳定，水泵没有异常的噪声和振动。
- ③水量及厂内设备正常情况下，保证每台水泵的投运次数及时间应基本均匀。
- ④机电设备并保持良好状态。
- ⑤应保持泵站的清洁卫生，各种器具摆放整齐。
- ⑥集水池表面浮渣及时清除，定期清理集水池沉砂。
- ⑦运行人员结合本厂具体运行情况，合理设置运行参数，保证进水泵运行正常。

#### (2) 格栅间

- ①每天记录产生的栅渣量，用容量或重量法计量均可，根据栅渣量的变化，可以间接判断格栅的拦污效率，当栅渣比历史记录减少时，应分析格栅是否运行正常。
- ②经常分析过栅流速控制是否合理，是否及时清污。
- ③检查格栅前水位是否正常，渣量多时增开格栅频率。
- ④检查格栅并渠道是否沉积砂粒，导致过水断面缩小，过栅流速变大。调整格栅前每栏渠道进水量，能使格栅最大程度地发挥拦截作用。若沉砂较多时需对栅渠进行彻底清砂。

#### (3) 生化池

- ①及时监控生化池中的溶解氧，确保各个工艺段的溶解氧都处在合理的范围内，溶解氧需满足微生物的自身代谢作用及硝化反应。
- ②每天根据进水条件及浓度变化及时调整主曝气池的 MLSS 浓度，将其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
- ③经常观察污泥生物相、 $SV_{30}$ 、上清液、出水透明度、污泥颜色、状态、气味等，掌握分析数据，认真填写工作日记。
- ④保持生化池清洁。
- ⑤接触氧化池内曝气设备应定期进行检修。

#### (4) 二沉池

- ①观察水面情况，水面应透澈、无浮渣、无悬浮物。
- ②控制系统进水流量，不宜超过  $70\text{m}^3/\text{h}$ 。
- ③保持出水渠清洁，出水渠不宜堆积污泥、青苔、垃圾等杂质。
- ④结合工艺状况及时排泥，控制 SRT 在合理区间，每次排泥宜逐个集泥斗依次交替排放。

#### (5) 快、慢混池

- ①确保加药管道畅通且有药液滴出；
- ②每天检查快混池及慢混池的搅拌系统运作，确保池底曝气管有气泡溢出；
- ③观察水体中污泥与药液的混合状况，混凝效果差时应考虑改变药剂配比或更换药剂。

#### （6）鼓风机房

- ①根据池中的溶解氧情况及时调整风机的供气量，保证生化池的供气量。
- ②对运行机组和各类仪表进行不间断监视。
- ③发现异常立即停机，检查故障并做好记录。
- ④做好环境、设备清洁工作。
- ⑤填写各种运行监视记录。
- ⑥定期检查及调整风机的皮带、补充或更换风机的黄油和机油等润滑油脂，并做好保养记录。

#### （7）加药间

- ①每天巡查加药间药罐液位，药剂处于低位时及时补充药剂，确保系统连续加药。
- ②每天检查加药泵运转情况，发现异常立即停机，检查故障并做好记录后上报公司。
- ③做好环境、设备清洁工作。
- ④填写各种添加及液位记录。

#### （8）污泥储存池

- ①每天检查污泥储存池的液位情况，严禁超过最高液位运行；
- ②进行维修时，须先用通风机送风一段时间后，方可进池作业。

#### （9）污泥浓缩脱水机房

- ①根据剩余污泥流量及储泥池液位确定开机台次。
- ②操作前检查药是否配好，检查各开关、阀门是否在恰当位置，确定无误后再开机。
- ③按照设备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 ④观察进泥量、供药量，确定污泥积水后含水率是否合适。
- ⑤根据出泥情况及时调整设备的运行状态。
- ⑥做好值班记录

#### （10）出水口

- ①观察出水透明度、污泥颜色、状态和气味等，掌握分析数据。
- ②按时做好运行、巡视记录，数据应准确无误。
- ③观察出水流量计、在线监测仪器等运行是否正常。

### 十、操作规程

由运营管理方制定操作规程，如要变更操作流程时需书面照会采购人。

## 十一、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有以下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 (1) 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得成交资格的；
- (2) 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3) 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更，已经不具备承接本项目能力的；
-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 (5) 有其它违法违纪行为的。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予退还。

3、成交供应商如在经营过程中，因自身原因无法履约，需提前 2 个月以正式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申请解约，必须经过采购人同意且应继续服务 2 个月后方可正式终止。否则，监狱有权单方面免责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4、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本合同规定及项目相关附件的不正当操作，采购人有权提出异议并拒绝，若成交供应商继续执行不正当操作的，采购人单方面免责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5、成交供应商未能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运营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免责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

6、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则自应支付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千分之五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7、如发现排放水质不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或肇庆市地方环保部门环评监测要求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整改并承担相应经济及法律责任。

8、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十二、争议解决

因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通过采购人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 十三、监督考核

1、采购人有权指派人员对污水站进行不定期检查，如成交供应商存在操作失当或不依规定办理，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整改。若成交供应商本季度中连续累计超2次未按采购人要求整

改，采购人有权扣除季度末月的运维服务费；

2、合同期间内，采购人可不定期自行取水检测，若检测结果未能达到有关标准的，成交供应商须于接获通知两日内提出合理的整改对策，并积极整改直至排放水质达标。

3、成交供应商不得弄虚作假与第三方检测公司串通，出具虚假检测报告，一经发现，采购人将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4、成交供应商不按照采购人要求及时更换不合格岗位人员，以及未与采购方事先沟通私自更换岗位人员的，采购方有权从当月运维服务费中扣除¥2000（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人次。

5、月度考核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的有关条款进行考核。

6、对考核不合格的部分，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方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7、月度考核表详见附件。

## 广东省肇庆监狱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月度考核表

考核日期: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评分方法	考核说明	扣分	备注		
一、水质管理	1. 水质检测 (20分)	1、水质中 PH、COD、BOD5、SS、氨氮、总磷等指标达到出水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排放标准 3、建立完整健全的出水水质自检台账,每日检测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采购人。同时每日将检测试样带时间地点水印拍照发至采购人。	1、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水质自检试剂等材料,每日进行现场水质自检。 2、现场缺少自检试剂等材料,每日扣 1 分; 3、水质检测(自检或第三方检测,结果以第三方检测为准)未完全达标,每日扣 1 分。 4、未及时向采购人报送出水水质自检台账,每日扣 1 分;未及时发送检测试样照片,每次扣 1 分。				
	2. 现场巡查考核 (5分)	由采购人代表对污水站整体运行情况每日巡查,巡查结果由成交供应商现场代表签认,巡查考核内容包括: 1、出水口水质颜色 2、出水口水质气味 3、是否存在偷排及污水外溢现象 4、现场运维人员值班情况	1、出水口水质颜色深或浑浊每次扣 1 分; 2、出水口水质气味发臭每次扣 1 分; 3、存在偷排或污水外溢现象每次扣 2 分; 4、现场运维人员值班时间未在场良好履行运维职责每次扣 1 分。成交供应商现场人员不服从采购人管理,每人每次扣 1 分。				

	3. 污泥处理 (10分)	1、污泥中的污染物控制指标及污泥处理处置须要执行相关国家规范。按相关要求处理污水站脱水污泥,经处理污泥含水率不超过 80%; 2、将压出的污泥装袋,妥善存放至指定地点。	1、污泥处理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或不按采购方要求及时压泥,每次扣 1 分; 2、污泥未妥善放置至指定地点或露天堆放,每次扣 1 分。				
二、安全管理	4. 安全标识 (5分)	高温、高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腐蚀性(聚合氯化铝)、放射性、易垮塌、易触电、易坠落(水池)、危险物品、设施或场所(消毒车间)等,必须设有明显的警示标志或采取有效隔离措施。	安全标识或防护设施不齐全,不明显,不合理每处每日扣 1 分。				
	5. 危险品管理 (5分)	危险品(次氯酸钠)储存必须符合相关标准(温度、湿度、通风等),按特性分类储存在专用仓库或场地储存。	危险品的存储不符合标准,每日扣 1 分。				
	6. 设施设备运转 (10分)	1、机械设备润滑良好,起动、运转、散热正常,无异响(粗格栅、细格栅、砂水分离器、鼓风机、压泥机等)。如设施设备出现异常或损毁,无法正常运转,须要及时向采购人报告。 2、对无法正常运转的设施设备立即开展维修或更换工作。	1、现场检查发现设备故障未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每处每次扣 1 分。 2、未及时对无法正常运转的设施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每处每日扣 1 分。				
三、设施设备管理	7. 日常运维巡检 (10分)	1、操作人员应进行日常巡检(每天一次)构筑物(调节池、生化反应池、沉淀池消毒水池、清水池、淤泥池等)设备(提升泵、格栅机、压泥机、消毒装置等)、仪表(流量计等)的运行情况,并做好记录,发现异常情况,应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处理。每天对污水处理站的卫生	1、发现日常运维巡检登记不及时,每次扣 1 分。 2、未及时向采购人报送日常运维巡检台账,每日扣 1 分。				

		及时清洁。 2、建立完整健全的运维巡检台账，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采购人。				
四、运维管理	8. 药剂使用 (10分)	1、PAM、PAC、碳源、次氯酸钠等药剂按规定比例配置使用； 2、药剂按相关规定存放。 3、建立完整健全的药剂使用台账，登记好药剂使用品类、时间、用量，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采购人。	1、药剂未按相关规定比例配置使用，每次扣1分； 2、药剂未按相关规定存放，每次扣1分； 3、未及时向采购人报送药剂使用台账，每日扣1分。			
	9. 工艺要求 (5分)	1、在生产运行中使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经常处于最佳运行状态，做到达标排放。 2、确保进场的污水100%经过处理，不得对周边居民生活及环境造成影响。	1、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菌群状态）每出现一次运行状态不佳扣1分； 2、发现有擅自减产、停产、偷排、污水外溢等现象，或对周边居民生活及环境造成影响，每次扣2分。且需要承担相应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10. 事故上报 (10分)	污水处理设施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必须及时向采购人汇报： 1、需暂停污水处理站运转的； 2、需拆除或闲置设施设备的； 3、需更新改造的； 4、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的。	1、未报采购人审查和批准，擅自停运、拆除、变更、闲置处理设施设备，每次扣1分； 2、因相关事故未上报造成环境污染等严重后果的，每次扣5分。且需要承担相应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11. 人员配置 (10分)	驻场人员须至少设置为： 1、运营主管 1 名； 2、运营人员 24 小时在岗，8:30-17:30 至少有 2 名运营人员同时在岗，17:30-次日 8:30 至少有 1 名运营人员在岗值班。	发现在岗人员不符合驻场人员设置人数要求的，每人每次扣 1 分。			
<b>总得分：</b>			<b>扣分</b>		
<b>合计扣款金额（元）</b>					
<b>成交供应商代表签名：</b>					
<b>采购人代表签名：</b>					
备注：成交供应商月度考核满分为 100 分。					
得分在 90 分或以上的，采购人全额支付当月运营管理服务费；					
得分在 90 分以下的，以 90 分为基准，每降低 1 分扣除成交供应商当月运营管理服务费 1000 元；					
如发生严重运营管理事故或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有权向成交供应商追讨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第四章 评定办法

### 一、评定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 审查标 准	资格要求	符合本采购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
		其他要求	符合本采购文件中的其他规定
1.2	符合性 审查标 准	磋商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唯一报价
			报价金额未超过采购预算
		磋商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保证金（如需）	磋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
		采购需求响应	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是否有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合同条件的
其他要求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其他规定		
<p><b>1、每一符合的项目打“√”，不符合的打“×”；当报价人审查项出现一个“×”后，该报价人剩余其它审查项目可不予审查，并记录审查结论为“不合格”；</b></p>			
1.3	确定磋商 商供应 商进行 最后报 价	磋商响应文件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不需要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	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向所有通过初步审核的磋商供应商发出报价书，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响应文件不能完整、明确列明采购需求，需要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的	
2	评定办法	综合评分法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照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	磋商顺序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磋商顺序（按递交响应文件的先后次序进行抽取磋商顺序），集中与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b>政策支持</b>			
所属行业及划型标准	详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有关规定		
中小企业	<p><b>1、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类型为：其他未列明行业</b></p> <p>2、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及企业相关数据资料。</p> <p>代理商投标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数据资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数据资料），如果数据资料与声明函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判定。</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22）19 号文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u>10%</u> 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节能环保	<p>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及《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 号），对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u>1%</u>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则按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p>		
监狱企业	<p>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p>		

	<p>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p>
促进残疾人就业	<p>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二、计算办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详见评分细则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细则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细则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	低价优先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算方法	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供应商最后得分相同时对供应商进行排序的方法	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三、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50.0 分 报价得分 20.0 分	
	运营保证措施 (10.0 分)	<p>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日常巡检、药剂使用要求、②污水处理工艺要求等，包含上述内容的，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p>2. 在包含上述两项内容基础上对方案进行评审：            ①内容完整，详细具体，具备完善的运营保证措施，得 8 分；            ②内容较为完整，较为详细具体，具备较为完善的运营保证措施，得 5 分；            ③内容不够完整，不够详细具体，运营保证措施较简单的，得 2 分；</p> <p>没有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本项合计最高得 10 分。</p>
技术部分	运营维护服务方案 (15.0 分)	<p>根据供应商满足<b>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九、维修保养</b>的运营维护服务方案进行评分：</p> <p>1. 运维服务职责明确、运维服务方案完整、运维管理制度方案清晰、合理、可行、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15 分；</p> <p>2. 运维服务职责明确、运维服务方案完整、运维管理制度方案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较好、能较好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10 分；</p> <p>3. 运维服务职责明确、运维服务方案完整、运维管理制度方案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5 分；</p> <p>4. 运维服务职责明确、运维服务方案完整、运维管理制度方案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差、未能完全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2 分；</p> <p>5. 没有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p>

	<p>应急处置方案 (15.0 分)</p>	<p>根据供应商满足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二、运营管理范围、内容及目标（二）运营管理内容第 11 点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应急处置措施可行、实用、高效的，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的，可满足运营期需要，得 15 分；</li> <li>2. 应急处置方案合理，满足运营期需要，可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li> <li>3. 应急处置方案一般，基本满足运营期需要，可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li> <li>4. 应急处置方案未能满足运营期需要，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li> <li>5. 没有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li> </ol>
	<p>水处理异常问题及处置方案 (10.0 分)</p>	<p>根据供应商满足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二、运营管理范围、内容及目标（二）运营管理内容第 13 点的水处理异常问题及针对性处置方案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运维服务中水处理异常问题描述的具体、全面，处置方案清晰、合理、可行、能很好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10 分；</li> <li>2. 运维服务中水处理异常问题描述的内容较为具体、全面，处置方案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较好、能较好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7 分；</li> <li>3. 运维服务中水处理异常问题描述的内容一般，处置方案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4 分；</li> <li>4. 运维服务中水处理异常问题描述的内容差、运维管理制度方案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差、未能完全满足项目运作需求，得 1 分。</li> <li>5. 没有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li> </ol>
<p>商务部分</p>	<p>响应速度 (5.0 分)</p>	<p>供应商在满足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七、人员配置要求第 2 点的情况下：</p>

		<p>在接报后≤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提供应急处置方案，得 1 分；</p> <p>在接报后≤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提供应急处置方案，得 3 分；</p> <p>在接报后≤30 分钟内响应，≤0.5 小时内提供应急处置方案，得 5 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或提供的内容超过最低要求的不得分。</p>
	拟派运营管理团队 (15.0 分)	<p>供应商根据用户需求书<b>第三章七、人员配置要求第 1 点</b>：</p> <p>运营主管持有初级环境类工程师证书，得 5 分；</p> <p>运营主管持有中级环境类工程师证书，得 10 分；</p> <p>运营主管持有高级环境类工程师证书，得 15 分，本小项最高得 15 分。</p> <p>注：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需求书中提及工作经验年限须提供项目工作履历表和与工作经验时间匹配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纳单位及缴纳年限须与工作履历表中工作单位、工作时间对应一致）加盖供应商公章为评审依据，无提供不得分。</p>
	同类业绩经验 (10.0 分)	<p>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承接过污水处理运营服务业绩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 10 分。</p> <p>注：有效业绩的时间认定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该项评分以供应商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签约时间、双方盖章）、验收资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评审依据。</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20.0 分)	<p>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综合得分	商务部分得分小计+技术部分得分小计+投标报价得分小计 =100分
------	-------------------------------------

#### 四、评定办法

##### 1. 初步审查标准

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1.3 确定磋商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见评定方法前附表。

##### 2. 评定方法：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2.1 分值构成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响应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响应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4 最终报价价格评价

(1) 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

(2) 如果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将该报价作为无效处理。

(3) 评审价的确定：经响应文件初审进行必要的价格更正及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评审价。

(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供应商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 = (基准价 ÷ 评审价) × 价格分分值

##### 3. 评定结果

3.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最终报价进行评定。

3.2 完成评定后，磋商小组须在评审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4. 发布成交结果

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布成交结果。

4.2 成交结果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4.3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4.4 成交人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5. 签约

5.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6. 其它

磋商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 第五章 合同书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  
项目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广东省肇庆监狱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合同书

甲方（需方）：广东省肇庆监狱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项目内容

1、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2、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3、合同总金额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运营管理人工工资及福利、药剂采购配置费、化验检测费、污泥运输处置费、设施设备更换/检修维护费、办公用品费、管理费用、税金、交通、网络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等一切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除水费电费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除甲方另行实施项目改造需要乙方参与的）

4、合同服务年限为 2 年，自 2025 年 7 月 29 日至 2027 年 7 月 28 日（合同期满后需保证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标，有序交接给甲方或下个运营维护服务方）

## 二、运营管理范围、内容及目标

### （一）运营管理范围

#### 1、监狱污水处理站

主要负责处理监仓、行政办公、宿舍等排放的生活污水和少量监狱医院排放的废水，通过市政收集管网输送至厂内处理，设计规模1500m<sup>3</sup>/d，占地约450平方米。污染物以COD、氨氮、磷、悬浮物、大肠杆菌为主，其生化性较好、氮磷比均衡。污水厂核心工艺为A<sup>2</sup>/O工艺，具体的工艺流程为“进水-集水井-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接触氧化池一-接触氧化池二-快混池-慢混池-沉淀池-消毒池-明渠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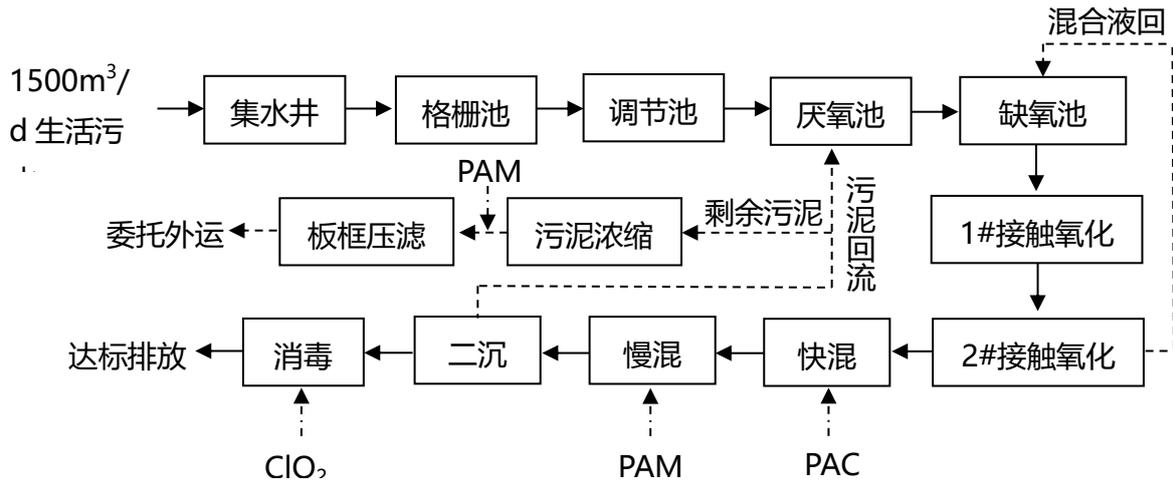


图 1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

## 2、监狱医院污水处理站

监狱医院污水处理站主要负责处理监管区内监狱医院排放的污水，通过收集管网输送至监狱污水处理站内处理，设计规模50m<sup>3</sup>/d，占地约45平方米。污水厂核心工艺为二级生化工艺，具体的工艺流程为“进水-格栅井-初沉调节池-水解酸化池-生物接触氧化池-斜管沉淀池-消毒池-脱氯池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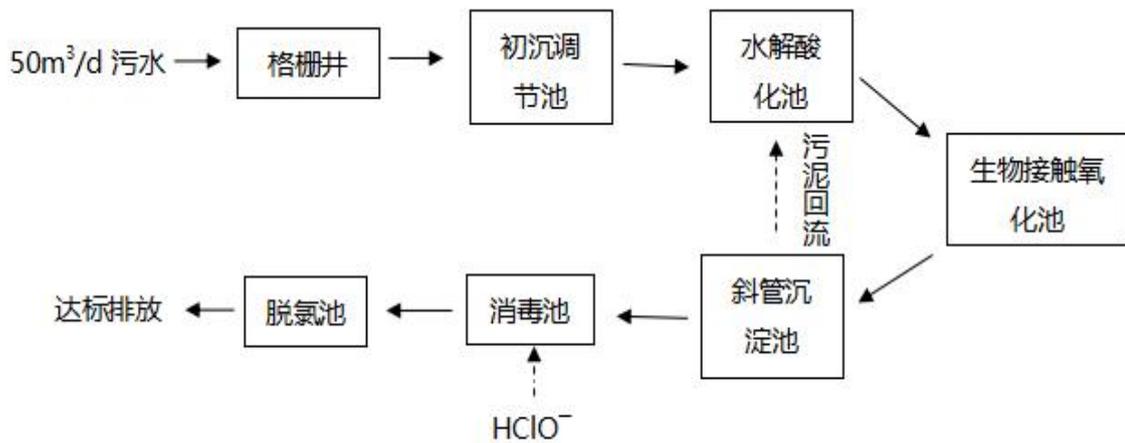


图 2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 (二) 运营管理内容

1、监狱污水处理站管理和污水排放：培植污水处理池菌种，定期清理隔油池和池内污泥，进行设备（设施）日常检查和维护，定期检（监）测排放的污水是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

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详见下面表1）

指标如下表：

表1 本项目进水及排放指标

单位：除 pH 外，其余为 mg/L

污染物	CODcr	BOD <sub>5</sub>	pH	SS	氨氮	TP
进水指标	≤350	≤250	6-9	≤220	≤40	≤10
排放指标	≤90	≤20	6-9	≤60	≤10	≤0.5

## 2、监狱医院污水站运营管理指标

如下表：

表2 本项目排放指标

单位：除 pH 外，其余为 mg/L

污染物	COD	BOD <sub>5</sub>	pH	SS	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沙门氏菌、 志贺氏菌
排放指标	≤250	≤100	6-9	≤60	2-8	5000	-

(1) 培植污水处理池菌种（使用二级生化+消毒及以上工艺，定期添加菌种并确保生化池菌种生长正常且生长效果良好）；定期检查配药桶内药剂液位、定期投加药剂；定期打扫污水站卫生：清扫垃圾、清理格栅井和池内污泥，定期巡查排污渠道并清理排污渠道内的杂物；建立完善的污水处理站运行技术台账并做好记录。

(2) 污水排放及处理：提供污水处理所需的消毒药剂（含氯消毒剂），定期检(监)测排放的污水是否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排放标准。

(3) 乙方需安排专业维修工程师到现场（每周一次及以上），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有其他突发情况乙方需及时响应，并在2小时内给予提供处置方案；

3、建立完善的污水处理站运行技术台账；

4、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进行一次彻底清理抽取池内污泥及杂物，以后按甲方要求进行彻底清理；

5、每月定期巡查排污渠道并负责清理排污渠道内的杂物（排污渠道范围为污水站出口至监狱南渠）；

6、乙方每天（至少 2 次，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时提出检测要求）使用检测试剂/纸现场对监狱污水处理站水质进行自检，检测现场拍摄取样及自检结果照片，附图在水质检测记录台账中。水质检测位置包括污水处理站进水口及总出水口，检测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指标：

PH、COD<sub>cr</sub>、NH<sub>3</sub>-N、TP；

7、乙方须建立完整的水质检测记录台账，内容包含每月进行的第三方水质检测结果及每日进行的现场水质自检结果，次月 10 日前汇总报送至甲方。

8、乙方负责污水处理所用药剂的采购并承担相应费用，做好药剂调配及添加工作，所使用药剂必须符合相应国家标准。建立完整健全的药剂使用台账，登记好药剂使用品类、时间、用量，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甲方。

9、乙方须及时疏通排污管道及清理格栅池杂物，定期对污水系统的管网、通道进行清淤、清洗，保证全部管网畅通无堵塞，并对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垃圾进行现场处理，将垃圾及压缩后的污泥运输到相应专业场所进行处理，并承担相关处理费用；严禁将垃圾、污泥露天堆放，按规范标准（经处理污泥含水率不超过 80%）脱水后的污泥须放置在指定区域，由乙方统一运至专业的污泥处置场所进行处理，并承担相关处理费用；

10、乙方须定期对沉淀池进行日常维护清理，包括清理污泥及清洗斜管；对老旧/损坏的厌氧池、好氧池填料及沉淀池斜管进行更换，并承担相关材料费用、更换费用；

11、乙方须要对污水处理站各个设备间、水池、潜污泵、管道系统、全部设施设备进行全天候运营维护（含日常保洁和管网清洁）、检修并承担相应费用，若设施设备出现故障，乙方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处理，及时查明故障并恢复污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转，保证甲方整个污水处理系统长期稳定进行污水处理，保证不偷排，污水不溢流；如无法及时完成维修，乙方须有应急处理方案，并提供对应设备临时替换使用；如出现有设备经维修，仍无法正常运转实现功能，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维修凭证；如确有无法维修或已无维修价值的情况出现，则由乙方及时向甲方进行情况说明，甲方视实际情况进行处理。设备损坏期间乙方须有应急处理方案，并提供对应设备临时替换使用；

12、乙方每月对污水站所有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建立维护保养登记台账，确保设备正常运行；每日对排污设施设备、管道、污水站安全情况进行巡查，建立完整健全的运营巡检台账，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甲方。

13、乙方在运维过程当中的技术处理、人员派遣、设备维护保养方面需达到本项目需求的要求，在运行期间保证排放水质无超标、无异常，不得污染周边环境，达到规定排放要求；运营期满后需保证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标，有序交接给甲方或下个运营维护服务方；

14、乙方须及时进行清洁扫除，运营期间负责整个污水处理站区域卫生清洁工作，保证现场及办公区域环境的整洁。每周清理污水处理站区域落叶，防止落叶堆积滋生细菌、造成消防隐患；

15、乙方制定健全完整的污水处理站运营工作管理制度、岗位人员职责，完成制度上墙工作，严格按照管理制度进行日常运营工作管理；

16、乙方须每年一次邀请专业检测公司上门检测污水站流量计量器计量是否准确，是否合格，并提供检测结果证明，如有偏差由乙方负责校对。签订合同后先检测一次污水流量计量器，以后每年度检测一次，检测费用、校对费用由乙方负责。

### （三）运营目标

1、按时每个月向监狱通报运行情况，提交与本项目有关的报告、数据、资料台账。

2、监狱污水处理站在约定进水水质条件下，确保所有进场污水全部经过处理排放的出水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3、监狱医院污水处理站确保所有进场污水全部经过处理排放的出水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排放标准。

### 三、付款方式及有关要求

1、付款方式：按月支付，乙方应于次月10日前将上月相关的请款资料提交甲方，经甲方审核确认并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相应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运营服务费。

2、乙方必须每月提供出水水质合格的检测报告及台账等相关请款资料，甲方结合考核评价情况按月支付污水处理站运维服务费；付款之前，乙方必须提供当月的水质检测合格报告，达标的情况下，甲方正常支付运营费用。

3、乙方每月定期委托具有水质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出具水质检测报告，水质检测报告结果显示合格则视为当月排放水质达标；如不合格，则视为当月排放水质不达标。如当月排放水质不达标，乙方须积极整改直至达标，期间须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第三方水质检测，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行水质检测需要提前1天向甲方相关人员报告，由甲方人员与乙方、第三方检测公司一同进行现场取样。

4、如出现偷排、溢流等现象，导致被发现投诉或环保部门处罚等，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如发生安全事故或一个年度内累计2次排放水质不达标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向乙方追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 四、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价 5%的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完成合同义务 30 个日历天内，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保证金。

2、如乙方逾期未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如因此造成甲方需要重新招投标等损失的，甲方保留追究权利。

## 五、相关协作

1、在营运服务期间，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咨询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或主动告知甲方相关的新环保法律法规，并协助提供资料。乙方应主动告知承担甲方有关环保部门的通知、通告。

2、若乙方没正常开机运行或违反规范操作而造成的水质超标的，由乙方承担因水质超标所带来的一切责任。

3、运营期间，在正常操作下设备损坏，乙方必须主动（1 小时内）通知甲方并及做好台账（运营巡检台账）记录，乙方维修人员 2 小时内到场进行维修。

4、乙方应定期保养设施设备，以确保设备正常运作，严格按各设备保养手册执行并登记维护保养登记台账，每月报送至甲方，保养工具及保养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负责完善污水站内的管道及设备的标识、标牌，确保其齐全、醒目、指向明确、不易损坏污染或丢失，同时特别针对化学品使用与储存加强防护措施；

6、乙方负责对污水生物菌种进行补充投加及培养；

7、乙方负责管理污水处理站内药剂库房、电房、办公室的管理，药剂库房需通风透气，确保安全存放，外部必须设置明显的警示牌。

## 六、人员配置要求：

1、须配置 1 名运营主管（持有初级或以上环境类工程师证书、污废水处理工证书，三年以上同岗位工作经验，需提供工作经验证明。运营主管每半个月至少一次到污水处理站，负责现场污废水处理工艺调整、菌种培养，保证污水站正常运转，污水稳定达标排放）；3 名运营操作工（常驻现场，持有污废水处理工证书或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人员技能培训合格证书，一年以上同岗位工作经验，需提供工作经验证明，负责现场设备运行、设备管道等附属设施日常维保、污泥处理、日常水质自检）；要求项目团队中至少有一人持有电工证，负责定期维保和机电抢修。

2、本项目全年无休，运营人员 24 小时在岗，8:30-17:30 至少有 2 名运营人员同时在岗，17:30-次日 8:30 至少有 1 名运营人员在岗值班。出现突发情况乙方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并视情况增派人员，在 2 小时内提供应急处置方案。

## 七、双方责任义务

1、甲方责任义务

- (1) 负责供应废水处理系统营运管理所需的水、电。
- (2) 负责向营运方提供工作场所，提供一间办公室给管理方使用。
- (3) 按合同约定时间和金额支付营运管理费用。

## 2、乙方责任义务

- (1) 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规及环境保护法规有关规定；
- (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污水处理工艺相关规范和操作规程，做好污水处理站日常运营管理、维护及巡查工作，保证污水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 现场须配备必要的安全保护设施和消防设施；在进行高空、池面、水下和受限空间等危险作业时，应当有专人进行监护，下井作业前进行充分通风以及有害气体检测并佩戴防护面罩；易发生事故处应设有警示牌，在现场明显位置应配备防护救生设施及用品。
- (4) 岗位人员须配备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耐酸碱橡皮手套、橡胶耐酸碱服，护目眼镜、防毒面具、救生衣、救生圈、安全绳等防护救生用品等）；应定期检查和更换上述防护用品，制作个人防护用品检查台账，以备查用。
- (5)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乙方须完成现场各设备间、功能区域、水池洞口等位置标识标牌的设置，保证污水处理站现场工作流程清晰明确；
- (6) 各工艺段操作规程，工艺参数和工艺调整的范围和程序均应上墙，运行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执行到位；
- (7) 各岗位工作人员职责明确，具备污水处理操作工证；现场运营值班人员须听从甲方管理，完成甲方交代的工作任务；
- (8) 要求设备整洁，基础稳固，结构完整无缺件、润滑良好、计量仪表灵敏可靠、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有效，设备效能稳定正常；
- (9) 乙方在项目进行期间应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安全培训，在执行本项目期间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纠纷等一切事项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10) 若因污水排放不达标对周边环境、居民生活造成破坏或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关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11) 负责对渣质和干污泥进行打包、堆放及清运处理操作
- (12) 乙方需要在正式进场提供运维服务前办理年保险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80 万元（年保额大于本项目两年采购预算金额 3 倍）的场所责任险（公众责任保险）。

## 八、维修保养

- 1、乙方需负甲方现有设备维护保养之责，每月按设备保养手册要求对机械设备进行定期保养，

建立维护保养登记台账，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乙方每月对排污设备设施、管道进行巡查，建立巡查记录台账，维持废水处理厂之环境与安全。

## 2、运营维护要求

### (1) 提升泵房

①根据进水量及工艺运行情况，调节水量，保证处理效果。并确保不淹泡格栅间或水泵禁止处于干运转状态。

②水泵在运行中，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巡回检查制度，确保各种仪表显示正常、稳定，水泵没有异常的噪声和振动。

③水量及厂内设备正常情况下，保证每台水泵的投运次数及时间应基本均匀。

④机电设备并保持良好状态。

⑤应保持泵站的清洁卫生，各种器具摆放整齐。

⑥集水池表面浮渣及时清除，定期清理集水池沉砂。

⑦运行人员结合本厂具体运行情况，合理设置运行参数，保证进水泵运行正常。

### (2) 格栅间

①每天记录产生的栅渣量，用容量或重量法计量均可，根据栅渣量的变化，可以间接判断格栅的拦污效率，当栅渣比历史记录减少时，应分析格栅是否运行正常。

②经常分析过栅流速控制是否合理，是否及时清污。

③检查格栅前水位是否正常，渣量多时增开格栅频率。

④检查格栅并渠道是否沉积砂粒，导致过水断面缩小，过栅流速变大。调整格栅前每栏渠道进水量，能使格栅最大程度地发挥拦截作用。若沉砂较多时需对栅渠进行彻底清砂。

### (3) 生化池

①及时监控生化池中的溶解氧，确保各个工艺段的溶解氧都处在合理的范围内，溶解氧需满足微生物的自身代谢作用及硝化反应。

②每天根据进水条件及浓度变化及时调整主曝气池的 MLSS 浓度，将其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

③经常观察污泥生物相、SV<sub>30</sub>、上清液、出水透明度、污泥颜色、状态、气味等，掌握分析数据，认真填写工作日记。

④保持生化池清洁。

⑤接触氧化池内曝气设备应定期进行检修。

### (4) 二沉池

①观察水面情况，水面应透澈、无浮渣、无悬浮物。

②控制系统进水流量，不宜超过 70m<sup>3</sup>/h。

③保持出水渠清洁，出水渠不宜堆积污泥、青苔、垃圾等杂质。

④结合工艺状况及时排泥，控制 SRT 在合理区间，每次排泥宜逐个集泥斗依次交替排放。

(5) 快、慢混池

①确保加药管道畅通且有药液滴出；

②每天检查快混池及慢混池的搅拌系统运作，确保池底曝气管有气泡溢出；

③观察水体中污泥与药液的混合状况，混凝效果差时应考虑改变药剂配比或更换药剂。

(6) 鼓风机房

①根据池中的溶解氧情况及时调整风机的供气量，保证生化池的供气量。

②对运行机组和各类仪表进行不间断监视。

③发现异常立即停机，检查故障并做好记录。

④做好环境、设备清洁工作。

⑤填写各种运行监视记录。

⑥定期检查及调整风机的皮带、补充或更换风机的黄油和机油等润滑油脂，并做好保养记录。

(7) 加药间

①每天巡查加药间药罐液位，药剂处于低位时及时补充药剂，确保系统连续加药。

②每天检查加药泵运转情况，发现异常立即停机，检查故障并做好记录后上报公司。

③做好环境、设备清洁工作。

④填写各种添加及液位记录。

(8) 污泥储存池

①每天检查污泥储存池的液位情况，严禁超过最高液位运行；

②进行维修时，须先用通风机送风一段时间后，方可进池作业。

(9) 污泥浓缩脱水机房

①根据剩余污泥流量及储泥池液位确定开机台次。

②操作前检查药是否配好，检查各开关、阀门是否在恰当位置，确定无误后再开机。

③按照设备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④观察进泥量、供药量，确定污泥积水后含水率是否合适。

⑤根据出泥情况及时调整设备的运行状态。

⑥做好值班记录

(10) 出水口

①观察出水透明度、污泥颜色、状态和气味等，掌握分析数据。

②按时做好运行、巡视记录，数据应准确无误。

③观察出水流量计、在线监测仪器等运行是否正常。

## 九、操作规程

由乙方制定操作规程，如要变更操作流程时需书面照会甲方。

##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有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 (1) 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得成交资格的；
- (2) 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3) 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更，已经不具备承接本项目能力的；
- (4)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 (5) 有其它违法违纪行为的。

2、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不予退还。

3、乙方如在经营过程中，因自身原因无法履约，需提前 2 个月以正式书面形式向甲方申请解约，必须经过甲方同意且应继续服务 2 个月后方可正式终止。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免责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4、乙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本合同规定及项目相关附件的不正当操作，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并拒绝，若乙方继续执行不正当操作的，甲方单方面免责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5、乙方未能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运营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免责终止合同，并没收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6、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则自应支付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如发现排放水质不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或肇庆市地方环保部门环评监测要求的，由乙方负责整改并承担相应经济及法律责任。

8、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十一、争议解决

因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通过甲方

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 十二、监督考核

1、甲方有权指派人员对污水站进行不定期检查，如乙方存在操作失当或不依规定办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若乙方本季度中连续累计超2次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甲方有权扣除季度末月的运维服务费；

2、合同期间内，甲方可不定期自行取水检测，若检测结果未能达到有关标准的，乙方须于接获通知两日内提出合理的整改对策，并积极整改直至排放水质达标。

3、乙方不得弄虚作假与第三方检测公司串通，出具虚假检测报告，一经发现，甲方将有权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4、乙方不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更换不合格岗位人员，以及未与采购方事先沟通私自更换岗位人员的，采购方有权从当月运维服务费中扣除¥2000（大写人民币贰仟元整）/人次。

5、月度考核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招标文件及合同的有关条款进行考核。

6、对考核不合格的部分，乙方应在采购方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

7、月度考核表详见附件。

##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广东省肇庆监狱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 广东省肇庆监狱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月度考核表

考核日期: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评分方法	考核说明	扣分	备注		
一、水质管理	1. 水质检测 (20分)  1、水质中 PH、COD、BOD5、SS、氨氮、总磷等指标达到出水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日均值)” 排放标准 3、建立完整健全的出水水质自检台账, 每日检测登记, 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甲方。同时每日将检测试样带时间地点水印拍照发至甲方。	1、由乙方提供水质自检试剂等材料, 每日进行现场水质自检。 2、现场缺少自检试剂等材料, 每日扣 1 分; 3、水质检测 (自检或第三方检测, 结果以第三方检测为准) 未完全达标, 每日扣 1 分。 4、未及时向甲方报送出水水质自检台账, 每日扣 1 分; 未及时发送检测试样照片, 每次扣 1 分。					
	2. 现场巡查考核 (5分)  由甲方代表对污水站整体运行情况进行每日巡查, 巡查结果由乙方现场代表签字, 巡查考核内容包括: 1、出水口水质颜色 2、出水口水质气味 3、是否存在偷排及污水外溢现象 4、现场运维人员值班情况	1、出水口水质颜色深或浑浊每次扣 1 分; 2、出水口水质气味发臭每次扣 1 分; 3、存在偷排或污水外溢现象每次扣 2 分; 4、现场运维人员值班时间未在场良好履行运维职责每次扣 1 分。乙方现场人员不服从甲方管理, 每人每次扣 1 分。					

	3. 污泥处理 (10分)	1、污泥中的污染物控制指标及污泥处理处置须要执行相关国家规范。按相关要求处理污水站脱水污泥,经处理污泥含水率不超过 80%; 2、将压出的污泥装袋,妥善存放至指定地点。	1、污泥处理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或不按采购方要求及时压泥,每次扣1分; 2、污泥未妥善放置至指定地点或露天堆放,每次扣1分。				
二、安全管理	4. 安全标识 (5分)	高温、高压、易燃、易爆、有毒、有害、腐蚀性(聚合氯化铝)、放射性、易垮塌、易触电、易坠落(水池)、危险物品、设施或场所(消毒车间)等,必须设有明显的警示标志或采取有效隔离措施。	安全标识或防护设施不齐全,不明显,不合理每处每日扣1分。				
	5. 危险品管理 (5分)	危险品(次氯酸钠)储存必须符合相关标准(温度、湿度、通风等),按特性分类储存在专用仓库或场地储存。	危险品的存储不符合标准,每日扣1分。				
	6. 设施设备运转 (10分)	1、机械设备润滑良好,起动、运转、散热正常,无异响(粗格栅、细格栅、砂水分离器、鼓风机、压泥机等)。如设施设备出现异常或损毁,无法正常运转,须要及时向甲方报告。 2、对无法正常运转的设施设备立即开展维修或更换工作。	1、现场检查发现设备故障未及时向甲方报告,每处每次扣1分。 2、未及时对无法正常运转的设施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每处每日扣1分。				
三、设施设备管理	7. 日常运维巡检 (10分)	1、操作人员应进行日常巡检(每天一次)构筑物(调节池、生化反应池、沉淀池消毒水池、清水池、淤泥池等)设备(提升泵、格栅机、压泥机、消毒装置等)、仪表(流量计等)的运行情况,并做好记录,发现异常情况,应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处理。每天对污水处理站的卫生	1、发现日常运维巡检登记不及时,每次扣1分。 2、未及时向甲方报送日常运维巡检台账,每日扣1分。				

		及时清洁。 2、建立完整健全的运维巡检台账，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甲方。				
四、运维管理	8. 药剂使用 (10分)	1、PAM、PAC、碳源、次氯酸钠等药剂按规定比例配置使用； 2、药剂按相关规定存放。 3、建立完整健全的药剂使用台账，登记好药剂使用品类、时间、用量，每日检查登记，次月十日前汇总报送至甲方。	1、药剂未按相关规定比例配置使用，每次扣1分； 2、药剂未按相关规定存放，每次扣1分； 3、未及时向甲方报送药剂使用台账，每日扣1分。			
	9. 工艺要求 (5分)	1、在生产运行中使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经常处于最佳运行状态，做到达标排放。 2、确保进场的污水100%经过处理，不得对周边居民生活及环境造成影响。	1、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菌群状态）每出现一次运行状态不佳扣1分； 2、发现有擅自减产、停产、偷排、污水外溢等现象，或对周边居民生活及环境造成影响，每次扣2分。且需要承担相应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10. 事故上报 (10分)	污水处理设施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必须及时向甲方汇报： 1、需暂停污水处理站运转的； 2、需拆除或闲置设施设备的； 3、需更新改造的； 4、污水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的。	1、未报甲方审查和批准，擅自停运、拆除、变更、闲置处理设施设备，每次扣1分； 2、因相关事故未上报造成环境污染等严重后果的，每次扣5分。且需要承担相应的经济及法律			

			责任。				
11. 人员配置 (10分)	驻场人员须至少设置为： 1、运营主管 1 名； 2、运营人员 24 小时在岗，8:30-17:30 至少有 2 名运营人员同时在岗，17:30-次日 8:30 至少有 1 名运营人员在岗值班。		发现在岗人员不符合驻场人员设置人数要求的，每人每次扣 1 分。				
<b>总得分：</b>				<b>扣分</b>			
<b>合计扣款金额（元）</b>							
<b>乙方代表签名：</b>							
<b>甲方代表签名：</b>							
备注：乙方月度考核满分为 100 分。							
得分在 90 分或以上的，甲方全额支付当月运营管理服务费；							
得分在 90 分以下的，以 90 分为基准，每降低 1 分扣除乙方当月运营管理服务费 1000 元；							
如发生严重运营事故或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讨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参考格式）

【正本】 / 【副本】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评审索引表

请供应商按照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和第四章符合性审查标准的相应要求提供索引表，以便评委评阅响应文件。并将该索引表置于响应文件首页。

序号	评审项	评审内容	响应情况	响应文件 对应页码
1	资格性审查 标准			
2				
3				
.....				
1	符合性审查 标准			
2				
3				
.....				

请供应商按照第四章第三款评分细则提供索引表，以便评委评阅响应文件。并将该索引表置于响应文件首页。

序号	评审项	评审内容	响应情况	响应文件 对应页码
1	商务部分			
2				
3				
.....				
1	技术部分			
2				
3				
.....				

## 响应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目录，目录须标注页码，同时为方便评审，须在目录前填写响应文件评审索引表，目录和索引表便于评委在评审时有效查找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请各供应商认真编写填报。

### 一、响应文件目录（装订成册单独密封）：

1. 磋商函
2. 法定代表（负责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 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供应商的资格声明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等）
5. 用户需求响应表
6. 同类项目业绩及合同履行情况一览表
7. 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8. 项目实施方案
9.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
10. 政策适用性说明文件
11. 代理服务承诺书
12. 保证金缴纳声明函（如需）
13. 报价一览表

### 二、报价文件目录（装订成册单独密封）：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3、报价一览表
- 4、分项报价表（如有）

5、保证金缴纳凭证（如有要求提供）

6、电子 U 盘文件（放入报价文件正本密封即可）

6.1、电子版响应文件（已签字盖章正本扫描 PDF 版本和可编辑的 word 版本）

6.2、其他电子文件（如有，如演示文件、视频文件、测试文件等）

## 1. 磋商函

采购人及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2025-2027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XXX、职务：XXX）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的名称：XXXXXX、地址：XXXXXX）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样品/原件（如有）。

**并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1.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3. 我公司在本响应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4. 本单位自愿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磋商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交货并验收合格。货物质量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人所属财政主管部门有关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报价资格并接受处罚；
6.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7. 保证按照磋商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如有）并商签采购合同，对磋商文件《合同书》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
8.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供应商违约处理；
9. 保证成交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10. 保证按磋商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11. 将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1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如有），对此无异议；

13. 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共 90 个日历日；

1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15.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按以下方式联系。

供 应 商：\_\_\_\_\_。

通 讯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备注：

- 1、本页须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报价信封”内。
- 2、法定代表人凭本证明书入场。（如为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适用本条）

###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与本项目的磋商有效期相同，自本项目响应截止之日起生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理人电子邮箱：\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扫描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响应时无需提供。
- 2、本页须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报价信封”内。
- 3、授权代表凭本授权书入场。

## 4. 资格证明文件

### 4-1、供应商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电话		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				法人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职工人数	职工总人数：_____人					
	其中	项目经理：_____人；高级职称人员：_____人； 中级职称人员：_____人；初级职称人员：_____人。				
公司概况	(简介公司概况)					
股东构成情况	股东名称(姓名 / 股东全称)	股东类型 (自然人股东 / 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份比例
	.....					

备注：

1. 股东或出资人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身份证号；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企业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出资方式填写：货物、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股东构成情况，具体信息情况应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信息一致。

#### **4-2、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提供最新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磋商，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对于已按商事登记改革要求更换新版营业执照。

#### **4-3、资质证书复印件；**

如有

4-4、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及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你方发布的（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公开邀请，参与响应报价，提供采购人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本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单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合法经营主体，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或标段）的其他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报价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或标段）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或标段）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4-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条件证明材料**

1>、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2>、资信证明文件：

5.1. 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如有）；

5.2. 资信等级证书复印件（如有）。

**4-6、其他商务材料（如有）**

## 5. 用户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

序号	用户需求书描述	供应商响应描述 (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无偏离/负偏离)	备注
<b>标注“★”的关键条款</b>				
1				
2				
3				
...	...	...	...	...
<b>标注“▲”的关键条款</b>				
1				
2				
3				
...	...	...	...	...
<b>一般条款（非标注“▲”的条款）</b>				
1				
2				
3				
...	...	...	...	...

注：

- 1) 采购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为实质性指标，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关键性条款，如有偏离，供应商应逐条列明。
- 2) 本表中“用户需求书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为准，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或参数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具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响应人必须提供有关具体参数值。
- 3) 响应人必须按采购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要求）**，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将不予认可，并视同供应商不能按要求完全响应。
- 4) **如供应商对实质性条款全部内容无偏离（完全响应），也可以在表格“偏离情况说明”一栏中**

仅填写“无偏离”或“完全响应”即可，不需逐条列出。如全部无填写或留空白，视同供应商全部满足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 同类项目业绩及合同履行情况一览表（参考格式）

合同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经理	合同金额	业主单位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业主评价

说明：响应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中相关打分项的要求填写本表并按顺序按要求附相关证明资料。

### 7. 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如需）

序号	姓名	学历	拟在本项目中担当 职位	年龄	职业资格 名称、等级	备注
1						
2						
...						

说明：按要求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8.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注：应对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根据第四章“评分细则”制作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 9.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它文件（如有）

说明：报价人应根据采购文件第四章有关评分内容要求内容进行提供，文件或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有，请提供）

.....

## 10. 政策适用性说明

附：

###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东省肇庆监狱）的（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本声明函对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的，可不提供该《中小企业声明函》。
- 3、供应商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核对企业所属类型。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分别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报价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清单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 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 总报价中 占比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合格有效时间内的）、清单公告媒体的网页打印件。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供应商所报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填写证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信息可于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4、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 11.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司作为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我公司作为供应商，若在本项目中标/成交，同意支付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按报价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载明的计算规则。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我可以电汇的方式向贵公司缴交。

开 户 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	<u>3110910037672511169</u>

**备注：**如需邮寄代理服务费发票，请填写以下信息：

收 件 人 姓 名：\_\_\_\_\_。

收件人联系电话：\_\_\_\_\_。

收 件 地 址：\_\_\_\_\_。

若我司未按前述期限支付代理服务费，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成交服务费的200%承担违约责任，由招标人/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成交合同款项中代为扣付。

因前述事项发生争议，我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海国际仲裁院裁决。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2. 保证金缴纳声明函（如需）

### 磋商保证金缴纳声明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递交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或保函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收款人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帐 号		联系电话	
邮寄采购代理服务费发票信息（如需）				
收件人姓名：				
联系电话：				
收件地址：				

磋商保证金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应详细填写本文件，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响应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 13. 报价一览表（首轮报价）

项目名称：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B-15-04F-2025-D-E11169

<b>报价内容</b>	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
<b>总报价</b> (人民币, 元)	_____ (保留 2 位小数)
<b>服务期限</b>	合同服务年限为 2 年, 合同期满后需保证污水处理站设施设备完好、正常运转, 出水水质达标, 有序交接给采购人或下个运营维护服务方。
<b>备注</b>	

说明：（1）报价人在磋商后还须进行第二次报价。

（2）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本页须附在响应文件中, 并另封装一份在“**报价信封**”内。

（4）响应报价包含《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响应报价所述服务需要的全部费用。如果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 均由成交单位负责,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响应人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号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ZB-15-04F-2025-D-E11169 的广东省肇庆监狱 2025-2027 年污水处理站运营服务项目（子包 X）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_\_\_\_（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 [保证金金额]（（小写）¥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响应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
2. 投标人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人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响应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人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_\_\_\_\_。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报价，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成交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担保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担保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

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公章）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